证券代码: 600237 证券简称: 铜峰电子 编号: 临 2022-049

#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孙公司涉及诉讼事项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案件所处的诉讼阶段:终审判决。
- ●原告为本公司控股孙公司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 ●本次涉诉金额: 1,925.88万元人民币
- ●是否会对公司损益产生负面影响:公司前期已对相关款项计提了减值准备, 案件不会对公司当期或期后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2020年8月,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孙公司 ----铜陵铜峰精密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铜峰精密")以股东昆山龙梦电子 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龙梦电子")损害该公司利益纠纷为由,向铜陵市铜官 区人民法院(以下简称"铜官区法院")提起民事诉讼。现将案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 一、本次诉讼基本情况介绍

2019年7月3日,为进一步扩大业务规模,铜峰精密以增资扩股的方式引入股东龙梦电子,龙梦电子以固定资产出资1,500万元,取得增资完成后27.72%的股权。以上增资完成后,公司间接持有铜峰精密61.74%的股权(详见公司2017年3月11日、2019年7月4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根据铜峰精密与龙梦电子签订的《合作协议》,以上增资完成后,龙梦电子的客户关系将逐步转移至铜峰精密。在客户关系转移过程中,为了确保客户订单

的持续稳定,2019年9月,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铜峰精密决定继续委托龙梦电子对原先客户供货(具体详见公司2019年9月18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其后,由于龙梦电子销售所得货款没有全部回笼到铜峰精密,截止到2020年7月31日累计欠款达1,900万元,已到期的金额为1,703.08万元。2020年8月,铜峰精密以龙梦电子损害公司利益纠纷为由向铜官区法院提起事诉讼,要求其归还欠款并提出诉讼保全申请,请求对龙梦电子入股铜峰精密的1,500万股份的资金财产进行查封冻结(以上详见公司2020年12月9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 二、案件进展情况

该案在审理期间,龙梦电子向铜官区法院提交答辩状,称铜峰精密向其销售产品时有税务违规事项。2021年7月16日,铜官区法院经审查后下达了(2020)皖0705民初4271号民事裁定书,裁定驳回原告铜峰精密的起诉,将案件线索移送铜陵市税务局稽查局。2022年4月1日,相关涉税事项处理完毕后,铜峰精密再次向铜官区法院提起民事诉讼,要求龙梦电子及相关方归还所欠款项1,925.88万元(以上详见公司2022年4月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公告)。

2022年8月25日,铜官区法院下达了(2022)皖0705民初1335号民事判决书, 判决如下:

- 1、被告龙梦电子于判决生效之日起十日内返还原告铜峰精密销售款19258808.11元:
  - 2、被告相关方对第一项承担连带清偿责任。

如果未按本判决所指定的期间履行给付金钱义务,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 民事诉讼法》第二百五十三条之规定,加倍支付迟延履行期间的债务利息。案件 受理费137353元,由被告龙梦电子、相关方共同负担。

以上(2022)皖0705民初1335号民事判决书下发后,龙梦电子及相关方不服该初审判决,提起上诉。2022年11月16日,铜官区法院经审理后认为,上诉理由不能成立,判决驳回上诉,维持原判。二审案件受理费137353元,由被告龙梦电子及相关方负担。本判决为终审判决。

#### 三、诉讼事项对公司本期及期后利润的影响

公司前期已对相关款项计提减值准备,本次诉讼事项不会对公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也不会对公司当期及未来的损益产生负面影响。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及时注意,充分了解投资风险,谨慎、理性投资。

特此公告。

安徽铜峰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11月19日